



10044
 台橡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代號：2103)
 服務代理人：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親自辦理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3樓
 服務代理專線：(02)2381-6288 傳真專線：(02)2382-6568
 股東會查詢語音專線：(02)2361-1818按1(股票代號：2103)

本公司基於法令及為辦理服務所產生的特定目的關係，就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及該資料的利用處理，本公司謹依個資法第八條規定，向您提供告知事項說明，內容請詳閱連結網址：
<http://www.sinotrade.com.tw/eo/PIP.pdf>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股東 台啓

戶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戶號	2103
說明事項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東現金股利中扣除，欲變更或新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右下方欄位由左方依次填寫後寄回。 二、未採用匯款及無匯款帳號者將於現金股利發放日以掛號郵寄支票寄發。(其中掛號郵費24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原登記匯款帳號	台橡	
	現金股利不同意匯入原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105年除息基準日前填妥新銀行帳號簽名或簽章寄回永豐金證券更正，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免寄回。		
簽名或蓋章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聯絡電話		

第一聯

※注意事項※

- 貴股東如不克出席欲委託徵求人出席並領取紀念品者，請於開會通知書第五聯委託人欄簽名或蓋章，自105年5月20日至6月7日止(例假日除外)，至徵求事務地點洽辦。(徵求地點請詳第四聯)
- 親自出席股東會請攜帶本通知書並於第二聯親自出席處簽名或蓋章後，於105年6月24日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辦理報到並領取紀念品。
- 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且未撤銷、未與委託書重複之股東)，憑股東會出席通知書及出席簽到卡，於105年7月5日至永豐金證券服務代理部(台北市博愛路17號3樓)換領紀念品，逾期不再發放，非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恕不發放紀念品。
- 股東會紀念品：毛球修剪器，會後恕不郵寄及補發。

台橡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印鑑卡		戶號
戶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印 鑑
戶籍地		
通訊處		
出生日期	電話 ()	
電子郵件信箱		
		內部代號：2103

*本股東凡領取股利，轉帳過戶及質權設定等事宜，即日起概以上列印鑑為憑。*請另檢附身分證影本一份。

第二聯：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或不出席本聯請勿寄回

105
 台橡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
 股東常會出席通知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委託出席者請填寫背面委託書)

105年6月24日

親自出席股東簽章處

台橡股份有限公司105年股東常會
 105
親自
委託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5年6月24日上午九時
 地點：台北國際會議中心(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一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委託出席者請蓋背面委託書)

~代理人姓名：
 收 代理人通訊地址：
 件
 股東戶名：
 人
 ~股東通訊地址：

編號： 2103 台橡



SLO289041108

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假台北國際會議中心(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一號)召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本次股東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其議題包括：
- (一)討論事項：1.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 (二)報告事項：1.104年度營運概況報告。2.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3.104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案。
 - (三)承認事項：1.本公司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配案。
 - (四)選舉事項：1.獨立董事選舉案。
 - (五)其他議案：1.解除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案。
 - (六)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主要內容，業經董事會議定如下：
擬配發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875,252,576元，每股配發1.06元，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分派之。
- 三、解除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案：基於業務之需要，擬依公司法第209條之規定，提請解除董事候選人馮亨，擔任翰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雅護納米纖維有限公司執行長之就業限制。
- 四、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5年4月26日起至105年6月24日停止股票過戶登記。
- 五、檢奉開會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第二聯「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相關資料，交由受託代理人於「委託書」受託代理人處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永豐金證券服務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六、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分證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七、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5年5月24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八、**本次股東常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105年5月25日起至105年6月21日止，請逕登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www.stockvote.com.tw>】**
- 九、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十、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台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填發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台橡股份有限公司105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5年6月24日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以二百字為限)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請簡明扼要記載，無須逐一列舉)
1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維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漢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馮亨	確保公司之永續經營，創造股東之最大利益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服務代理部：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236號3樓(02-7719-8899) 2.館前分公司：台北市中正區開封街1段2號2樓(02-2312-1122) 3.台中分公司：台中市文心路一段521號7樓之6(04-2255-6687) 4.台南分公司：台南市中西區忠義路2段69號3樓(06-223-6677) 5.高雄分公司：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二路175號4樓(07-229-9788)

註：1.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2.依委託書規則第6條第1項規定由股東委託信託事業或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徵求人者，須填列委任股東之姓名或名稱。

第四聯

第五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24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2.本公司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1)○承認(2)○反對(3)○棄權 3.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配案。(1)○承認(2)○反對(3)○棄權 4.獨立董事選舉案。 5.解除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台橡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2103 台橡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戶號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	住址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請認明台橡股份有限公司 許可號碼郵字第0134號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SL028041108-1